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地產
Zhenro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58)

**董事會主席調任；
執行董事辭任；
授權代表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下列變動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起生效：

- (1) 執行董事劉偉亮先生已由董事會副主席調任為主席，及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之授權代表；及
- (2) 黃仙枝先生因計劃退休而辭任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之授權代表。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起，黃仙枝先生(「黃先生」)因計劃退休而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之授權代表。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黃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集團的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起，執行董事劉偉亮先生（「劉先生」）已由董事會副主席調任為主席，及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之授權代表。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偉亮先生，38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擁有逾十五年房地產行業經驗。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包括(i)由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擔任正榮(長沙)置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正榮地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正榮地產控股」）宜春房地產項目總經理；(ii)由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正榮地產控股戰略投資中心併購部總經理及其後擔任戰略投資中心總經理；(iii)由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擔任正榮地產控股副總裁；(iv)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於正榮地產控股擔任董事；及(v)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擔任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

劉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於正榮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務，相繼擔任戰略運營中心副總經理、組織人力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及常務副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劉先生擔任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958）的非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在中國若干地產公司任職，包括(i)由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先後在恒大地產長沙置業公司擔任開發經理及郴州置業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及(ii)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在合能地產長沙置業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劉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在長沙理工大學取得工程管理學士學位。

本公司將不會與劉先生就其上述之新委任另行簽訂服務協議。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起生效，為期三年。劉先生有權每年收取基本年薪人民幣2,715,100元及酌情花紅，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其承擔、職責、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當前市況釐定。劉先生將繼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劉先生將不會因其新委任而獲得額外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i)概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和海外任何其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劉先生之委任的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先生履行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偉亮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偉亮先生及李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歐國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王傳序先生及謝駿先生。